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建旭
電話：06-3901535
傳真：06-2982464
電子信箱：cgs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新企字第10606480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為宣導洗錢防制法新制，惠請協助刊載電子海報及語音廣播等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秘書長106年6月19日院臺洗防字第1060177589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已完成「洗錢防制 國家向前」等4款海報及3支語音廣播，惠請自行擇取前揭資料或文字刊載於轄下官網、臉書、（電子）看板、跑馬燈等媒體一週，期達全面宣導洗錢防制法新制之目的，使全民更加瞭解政府推動洗錢防制，保護國人財產安全之決心，並遏止不法洗錢活動之發生。
- 三、附件請自行至「臺南市政府公務入口網-公文附件下載」處下載參用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

